**【志工申請報名表】**

志工編號：

(此由業務單位填寫)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出生年月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照片(圖檔或黏貼兩吋半身照片) |
| 性別 | □ 男 □ 女 | 身份證字號 |  |
| 學歷 |  學校 科系 □ 肄業 □ 畢業 |
| 婚姻狀況 | □ 未婚 □ 已婚 |
| 戶藉地址 | □□□ |
| 通訊地址 | □同戶籍地址□□□ |
| 電子信箱 |  |
| 聯絡電話 | (O) (H) 手機：  |
| 工作單位就讀學校 | □ 在職　 　　　　 　　　 　　□ 就學 校名： 　　　　　　　　　　 □ 兼職 　　　　 　　　 　　□ 退休 　　　 □ 其他：　　　　　　 |
| 志工經歷 | □曾任： □現任：志願服務手冊編號(若有必填)： |
| 專長 | □ 導覽解說 □ 藝術文學 □ 歷史人文 □ 水電木工 □動物生態 □植物生態□ 電腦美工 □ 攝影繪圖 □ 電腦文書 □ 護理急救 □ 其他 |
| 興趣 |  |
| 語言能力 | 華語：□流利 □普通 □略懂　　英語：□流利 □普通 □略懂臺語：□流利 □普通 □略懂　　日語：□流利 □普通 □略懂 其它： |
| 擔任志工最主要的動機 | □ 回饋社會，服務他人 □ 吸收藝文新知 □ 精神生活樂趣 □ 交新朋友 □ 打發空閒時間 □ 磨練自己 □ 其他  |
| 是否有特殊疾病? | □無 □有:\_\_\_\_\_\_\_\_\_\_\_\_\_\_\_(例如:心臟疾病/癲癇等，因園區展示多媒體互動，若有相關疾病不適合者，園區將評估是否調整服勤內容) |
| 請勾選可服勤時段：(1)可複選。(2)單選請打勾；複選請填志願序1、2、3…以此類推。 |
| 星期/時間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六 | 日 |
| 09時-12時 |  | 休館 |  |  |  |  |  |
| 13時-16時 |  |  |  |  |  |
| 自我介紹(約200字) |  |

回傳方式（擇一）：

（一）電子郵件：chiao619@mail.tainan.gov.tw

（二）郵寄：720004台南市官田區新生街43號(註明「志工報名表」)。

（三）親自遞送：洽園區服務台遞交(台南市官田區新生街43號)。

洽詢電話：(06)579-1377分機4，今小姐。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1. 隆田文化資產教育園區(以下簡稱本園區)取得您的個人資料，目的在於進行志工招募。
2. 您同意本園區蒐集、處理、利用您提供之志工申請報名表之個人資料。
3. 您同意本園區於收到志工申請報名表後一年內皆可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並同意本園區於您成為本園區志工後，繼續於本園區營運期間內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4. 您同意本園區將您的個人資料利用於本園區處理與蒐集目的相關事務，並同意本園區將該資料以紙本、電子、口頭或其他適當方式，利用於本園區、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臺南市政府文化局等及志工相關之單位。
5. 您可向本園區申請就您提供的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行使權力，如(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5)請求刪除。但本園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保有准駁該申請之權。
6. 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園區您的個人資料，惟若不提供、提供後請求刪除或停止處理利用而經本園區核准，可能影響本園區決定是否錄用之判斷、無法即時通訊聯絡等。若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本園區難以確認您的身分真實性，或察覺有資料不實之情形，本園區有權停止您的報名資格、錄取資格等相關權利。
7.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本園區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或其他相關法規及其後修訂之規定辦理。
8. 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瞭解其內容，並同意本同意書所列之事項。

立同意書人： (簽名)

立同意書日期：西元 年 月 日